

## 約翰福音第2講：耶穌是誰（續）

### 1:3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

1. 約翰福音第1章1至2節介紹了主耶穌(稱為道)的兩個重要特質：自有永有和三位一體，第3節繼續為我們介紹主耶穌與創造的關係：萬物都是主耶穌創造的，既然主耶穌是三位一體的真神，並且自有永有，宇宙萬物被創造的時候主耶穌有份參與是毫不出奇的。而且主耶穌不只是參與，約翰在這裏（和1：10）告訴我們萬物是藉著主耶穌被造成成的。

2. 創世記第1章記載創造的過程，上帝(elohym)這個字是眾數的，即三位一體的神都參與創造。通常我們會相信聖父和聖靈都出現在創世記第1章(一般認為：創1:1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是指聖父，創1:2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是指聖靈)但卻沒有見到主耶穌出現在創世的過程中。但箴言書8:22-30有一段非常獨特的記載，是關乎一位與神同等的「智者」：

箴言8:22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有了我。

8:23從亘古，從太初，未有世界以前，我已被立。

8:24沒有深淵，沒有大水的泉源，我已生出。

8:25大山未曾奠定，小山未有之先，我已生出。

8:26耶和華還沒有創造大地和田野，並世上的土質，我已生出。

8:27他立高天，我在那裡；他在淵面的周圍，劃出圓圈。

8:28上使穹蒼堅硬，下使淵源穩固，

8:29為滄海定出界限，使水不越過他的命令，立定大地的根基。

8:30那時，我在他那裡為工師，日日為他所喜愛，常常在他面前踴躍，

8:31踴躍在他為人預備可住之地，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

3. 這一章聖經前面這樣形容這位「智者」：

8:7我的口要發出真理；我的嘴憎惡邪惡。

8:8我口中的言語都是公義，並無彎曲乖僻。

8:14我有謀略和真知識；我乃聰明，我有能力。

8:15帝王藉我坐國位；君王藉我定公平。

8:16王子和首領，世上一切的審判官，都是藉我掌權。

4. 從以上的描述，並且參考約翰對主耶穌的介紹，這裏所形容的不是一個抽象的智慧，也不是作者所羅門的自述，而是充滿真理與公義的主耶穌，因此，我會將箴言這段經文當為描述主耶穌在創造當中的參與。曾有人這樣形容：聖父是創造的建築師，聖子是

創造的工程師，聖靈是施工者。8：30中的「工師」原文是amown，意思是巧匠、建築師、工匠。

5. 有關於主耶穌與世界被創造的關係，新約描述得更詳細和清楚：

歌羅西書1:15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 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

1:16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又是為他造的。

1:17他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他而立。

6. 當時初期教會中有人要貶低主耶穌的地位，保羅在這裏用三個前置詞來說明萬物是靠他祂(by Him)造的、藉著祂(through Him)造的、也是為祂(for Him)造的。

希伯來書1:2 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

1:10又說：主啊，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

1:11天地都要滅沒，你卻要長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

1:12你要將天地捲起來，像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變了。惟有你永不改變；你的年數沒有窮盡。（作者乃引用詩篇102：26-27）

哥林多前書8:6 然而我們只有一位 神，就是父—萬物都本於他；我們也歸於他—並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

### 1:4-5,9-11 他是真光

1:4生命在他裡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

1:5光照在黑暗裡，黑暗卻不接受光。

1:9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

1. 約翰繼續介紹耶穌，在這裡他用了兩個字：生命和光明，兩者強烈的對比是死亡與黑暗。這裡指的生命當然不是肉體的生命，而是屬靈的生命。靈性的死亡與黑暗是始祖犯罪的惡果（罪的工價乃是死...羅6：23），令我們永遠與神隔絕，這是我們每一個人出世時的景況。

2. 這裡的光明來自上帝的同在，代表：聖潔、生命、真理、盼望、喜悅、幸福、自由、永生等；黑暗來自撒旦的統治，代表：罪惡、死亡、虛謊、絕望、痛苦、奴役、淪喪等。

3. 以賽亞書有一段經文形容黑暗特別清楚，雖然這段經文是指向猶太人犯罪所遭到的惡果，但用來形容罪人的下場也可以的：

以賽亞書8:21他們必經過這地，受艱難，受飢餓；飢餓的時候，心中焦躁，咒罵自己的君王和自己的神。

8:22仰觀上天，俯察下地，不料，盡是艱難、黑暗，和幽暗的痛苦。他們必被趕入烏黑的黑暗中去。

4. 但上帝憐憫罪人，拯救罪人出死入生，從黑暗進入光明：

以賽亞書9:2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見了大光；住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們。

5. 以賽亞預言的「大光」當然是實現在耶穌身上，因此，馬4：14-16說：「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西布倫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約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那坐在黑暗裡的百姓看見了大光；坐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發現照著他們。」

6. 約翰告訴我們，主耶穌就是生命的源頭，約翰5:26：「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祂將生命賜給我們（4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徒17：24-25），這生命就成為我們的光，叫我們不再在死亡和黑暗裡。主耶穌在約8：12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弗2：1）

7. 約翰用「真光」來形容耶穌，可見有假的光。；世上有多少種人的宗教，世人以為「任何宗教都是導人向善」和「條條大路通羅馬」，但人的宗教都不是真光。世上亦有許多像蘇格拉底和孔子的哲學家，企圖憑理性與倫理去解決人類的問題，他們都不是真光。唯有耶穌基督為人類徹底解決罪與死的問題，只有祂才是真光。

## 1：14道成為肉身（人）

1:14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1. 使徒約翰在第一章一開始首先宣稱道是先存的，道是永恆的那一位。然後他提到道與神共存，表明道是一個位格的存在。然後約翰進一步宣告了道是神自己，祂是創造者，萬物都是藉着他創造的，祂也是生命的起源和源頭，祂也是照亮所有人的光。

2. 「道」在約1：14再次出現，「道」成了肉身，就是神成為人，與人同住。耶穌基督就是道成肉身的神，他既是神又是人，假如否定耶穌基督亦神亦人的本質、本性和位格便必然是異端邪說。

3. 道成了肉身，這是基督教的中心真理，是基督教信仰中最重要的教義，這也是約翰福音的主題。這是任何想要逃離地獄並獲得永生的人所必需持有的信念。道成肉身，不僅是基督教最重要的教義之一，也是基督教信仰中最深奧的神學奧秘之一。

4. 讓我們思想：神竟然成為人，無限變成有限，無形變成有形，自有永有的進入時空，無所不在的被禁錮在人的身體裡，天上的全能造物主來到他自己創造的地球。若不是神的啟示，我們沒有人能明白。

5. 神道成肉身還是神，從天上降到人間，還在天上，造物主進入了自己的創造物，但他還是全能的造物主，他以人的形體暫時掩蓋了祂的榮耀，但祂仍然是榮耀的聖者。總之，耶穌基督同時是真神和真人。

6. 神要成為人，在舊約有多處預言：

我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創3：15）

伯利恆的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亘古，從太初就有。（彌迦書 5:2）

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49：10）

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賽7：14）

7. 在舊約中神不斷要與人一起，在曠野的會幕（Tabernacle），後來的聖殿，將來神的帳幕在人間（「看哪， 神的帳幕在人間。他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他的子民。 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 神。啟21：3）都看到神要與人在一起的心意。

8. 有恩典有真理：神向摩西如此介紹自己：「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神既是慈愛，同時亦是真理（公義），兩者如何並存？這正正就是道成肉身的奇妙，因為只有道成肉身人的罪才能得到解救，只有道成肉身才可以慈愛與公義並存。

### 1:10-11人第一種對基督的反應: 拒絕接受祂

1:10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他造的，世界卻不認識他。

1:11他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1. 主耶穌帶給人光明、滿足、指引、醫治。光如此美好，因此當那真光來到世界時，你想這個世界一定是滿心期待、熱切擁抱地歡迎祂、迎接祂。可是，在黑暗裡面的人是不肯接受光的，這裡約翰用了三句話來形容世界對生命和光明的反應：不接受光（v.5）、「不認識他（v.10）」、「不接待他（v.11）」。是的，世上大部份人都拒絕接受、認識和接待耶穌，連猶太人也拒絕祂，並透過羅馬人將祂釘死在十字架上。

2. 為什麼世人不肯接受生命和光？罪人的靈魂是死的，死人無法聽到神的聲音，因此罪人拒絕福音是自然的。約翰和主耶穌給了以下原因：

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約3：19-20）

世人不能恨你們，卻是恨我，因為我指證他們所做的事是惡的。（約7：7）

15:18「世人若恨你們，你們知道（或譯：該知道），恨你們以先已經恨我了。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約15：18-19）

3. 保羅在羅馬書1：21也說：

因為，他們雖然知道 神，卻不當作 神榮耀他，也不感謝他。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

4. 背後是魔鬼的工作，要繼續擄掠人的心，不讓他們得到救恩，因此每次我們傳福音都是在打屬靈的戰爭：

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 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 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哥林多後書 10:4-5）

5. 罪人的靈魂是死的，死人無法聽到神的聲音，因此罪人拒絕福音是自然的。

6. 主耶穌在地上最後一個星期催促眾人趁著光還在他們中間盡快相信他，免得在黑暗當中：

耶穌對他們說：「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應當趁著有光行走，免得黑暗臨到你們；那在黑暗裡行走的，不知道往何處去。你們應當趁著有光，信從這光，使你們成為光明之子。」耶穌說了這話，就離開他們隱藏了。（約12:35-36）

7. 但即使耶穌親自傳道三年多，並且他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他們還是不信他。（約12:37）

8. 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廣義來說，人類是神造的，世界也是祂創造的，所有整個世界和全人類本來都是屬於牠的。但約翰在這裡相信是指猶太人，是神特別揀選的民族和子民：

「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19:5-6）

但神的選民以色列卻常常悖逆神：

「自從你們列祖出埃及地的那日，直到今日，我差遣我的仆人眾先知到你們那裡去，每日從早起來差遣他們。你們卻不聽從，不側耳而聽，竟硬著頸項行惡，比你們列祖更甚。」（耶7:25-26）

今天雖然以色列已經復國，但大部份猶太人到不認識耶穌，甚至連舊約也不再相信，實在可憐。

### 1：12-13人第二種對基督的反應：接待和相信祂

1:12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 神的兒女。

1:13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 神生的。

1. 基督徒就是屬於這種人：接待主耶穌進入心中，相信他的名。（「名」不僅是人與人區別時的一個稱呼而已，在耶穌時代，「名」包括這個「名」所代表的屬性。…信祂名」指相信祂的“名”所代表／包含的一切。

2. 在約1-13的經文中，祂的名包括：「道」、「神」、「生命」、「光」；在聖經其他書卷，祂的名字還有許多，包括：「耶穌」、「基督」、「彌賽亞」、「救主」、「神的兒子」、「人子」、「以馬內利」、「奇妙」、「策士」、「生命之糧」、「活水之泉」、「世界之光」、「神的羔羊」、「大祭司」、「萬主之主」、「萬王之王」…

3. 「信祂名」包括相信耶穌基督上述所有名字所代表的全部涵義。因此，「相信」是一種包括理智（intellectual）、情感（emotional）和意志（volitional）在內的一種交托和委身的行動。

4. 但這類人是少數的，因為「...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馬太7:14）

5. 那麼為甚麼你與我能夠接受福音呢？原來上帝要在我們身上先行復活的神蹟，叫我們的靈魂活過來，能夠明白自己可憐的境況，並且願意接受主耶穌的拯救。保羅在弗2:8-9如此說：

6.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 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7. 原來我們重生，完全是神的工作(乃是從 神生的)，這一點我們在第三章研讀耶穌基督與尼哥底母談道時會更深入地解釋。